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完成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茲提述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內容有關收購富帝銀行(列支敦士登)股份有限公司約83.22%權益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內容有關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之公佈。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購股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完成。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該銀行約83.22%權益。因此，該銀行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銀行集團之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方志華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薛黎曦女士、韓孝煌先生及陶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李強先生及張斌先生。